

# 學生總隊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總隊會報紀錄

時間：99 年 5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14 時至 16 時 10 分

地點：學生總隊會議室

主持人：總隊長

記錄：杜區隊長旻信

參加人員：副總隊長、葉副大隊長淙源、林副大隊長子涵、蕭中隊長銘慶、李中隊長清標、李中隊長政峰、韓中隊長文瑞、呂中隊長美嫻、林中隊長裕得、廖中隊長秋旭、鄭中隊長清玲、李訓導志宏、賴訓導建川、張訓導閔智、邵訓導珮藩、黃訓導景明、林區隊長文鴻、王區隊長曰諾、柳區隊長昱堯、沈區隊長建呈、游區隊長薛武、陳區隊長俊男、陳區隊長晏祥、楊區隊長武德、杜區隊長旻信、林區隊長建宇、蔡區隊長豐文、黃區隊長彥傑、張區隊長豈源、吳區隊長伊倫、廖區隊長家得、陳區隊長祈昇、蘇區隊長尊蘭、董區隊長宜婷及陳辦事員靜玫。

請假人員：劉區隊長京定、葉區隊長韋辰、吳區隊長京澤、黃區隊長寬裕、陳區隊長玫璋、潘區隊長靜怡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宣讀相關列管事項及辦理情形

一、訓導活動精緻化及訓導成績評核案：

（一）訓導活動精緻化方案業奉 核定，自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；解除列管。

（二）訓導暨操行主觀考核等第化評估業已完成，並簽奉 核定；解除列管。

二、學生總隊言行加減分制度研究改革案：已召開 4 次會議，相關事項持續辦理中，公文於近日內簽核；解除列管。

三、學生獎勵衡平案：公文已陳閱完畢，待學務處召開專案會議；解除列管。

四、研議學生專車假日返校發車時間案：本案已於 5 月 17 日奉 核定，相關內容已印送各隊憑辦；解除列管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（無）

肆、總隊值星隊報告（略）

伍、各單位報告（略）

## 陸、風險管理事項報告

- 一、因天氣漸熱，邇來同學至游泳池習泳者漸多，請宣導同學勿於泳池內嘻鬧、玩耍，並於下水前確實做好熱身運動，避免意外事故發生。
- 二、76 期 1 隊將於第 10 週起推行「節能作環保，大家來拔關」之運動，除公開宣導並寄送節能作法供每位同學參考外，另於內務檢查時一併檢查有無擅自使用一般家用電器，以避免因電力負荷過重而造成災害。本案將請實習總隊幹部持續推動辦理。本校總務處網頁中，已放置「推動節能減碳措施執行計畫」等相關資訊，可自行下載參考。
- 三、各隊師長應加強宣導：凡是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，從事不受歡迎且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，致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或學習、工作之機會或表現，皆屬校園性騷擾之行為，其處分非常嚴厲，請師生勿以身試法。
- 四、99 年 5 月份學生總隊風險管理暨危機處理專案會議定於 5 月 25 日(星期二)召開，屆時請各隊配合辦理相關決議事項。

## 柒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## 捌、主席指示

- 一、6 月 9 日(星期三)下午，將與學務處舉辦聯席會議，討論有關學生獎勵衡平、訓導活動精緻化、操行及訓導成績等第評核及學生言行加減分制度研究改革案，俟討論確認定案後，請簽陳核定並臚列於法規之中。
- 二、學生更換不同季節內務時，除應提早通知學生外，請同時知會本校郵局俾便配合學生寄送大型包裹。另郵局將推動畢業生 520 寄送包裹優惠專案，除畢業生外，在校生也可多利用此優惠專案。
- 三、同仁於平日工作及活動中，皆應有落實風險管理及績效評核之概念，各隊於策劃活動時，並應將安全問題及善後處理等事項列入計劃及報告之中。
- 四、有關畢業班期隊應注意事項如下：
  - (一)請同仁儘快評核畢業班各項成績，並於 5 月底前完成登錄作業。
  - (二)學生於畢業前，仍應維持生活教育應有之水準，要求學生服裝儀容

及生活作息等。

(三)請畢業班妥善處理欲丟棄但仍堪用之物品，評估是否可以捐給弱勢團體使用。

(四)若預期將清出大量垃圾時，請協調總務處聯繫垃圾車清運包商直接集中清理，以免費時費力搬運，又造成垃圾長時間堆放。

(五)請宣導畢業學生及親友於典禮會場中務必關閉手機，避免干擾無線麥克風；參加觀禮之同仁及同學應著警常服，其他同仁及同學請著甲式警便服、打領帶。

(六)畢業典禮預演時間如下：

1. 第一次：6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20分，參加人員為畢業生代表及受獎代表，由學務長主持。

2. 第二次：6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，參加人員為全體畢業生，由學務長主持。

3. 第三次：6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10分，參加人員為全體畢業生，恭請 校長主持。

(七)請總隊值星隊彙整畢業生及家長當日餐卷需求數量，儘速簽陳。

(八)本次典禮照片將由科驗室拍攝後，將放置於網路上提供下載，其他人員一律不准上台拍照。尤其於總統演講或在場時間，要求學生及親友不可隨意離開座位走動。

五、畢業班對於即將參加三等特考之學生，除了鼓勵其用功讀書外，並應輔導其行為不失序。

六、今後由各隊資深區隊長組成學生實習總隊輔導小組，並由輔導隊隊長主持，不定期開會討論相關問題，以收經驗傳承之效果。

七、學生從寢室聯誼中，要學會如何應對進退，更要藉此建立人際關係，而非單純聊天、吃零食卻一無所獲。

八、學生寢室內，除研究生中隊因個人生活作息不同，准許個人使用小型電風扇外，其他各隊學生寢室內一律不准使用一般家用電器，以避免電力負荷過重發生災害。

九、負責垃圾場環境清潔之期隊(76-2)，應妥善分配各類資源回收及垃圾置放之區塊，落實管理工作。(建議新增列管)

- 十、預訂於本(99)年 7 月 16 日舉辦之隊職人員講習，請於該日(週五)前完成議題研討。該週六、日鼓勵同仁攜帶家眷一同參與聯誼旅遊，以增進同仁間互動、交流。
- 十一、有鑑於學生受傷比例過高，應宣導學生注意飲食正常及營養均衡。
- 十二、請各隊針對實總所提實習幹部假日執勤草案充分討論後，將意見提交輔導小組成員，再由輔導小組討論研訂後簽陳。
- 十三、總隊會報議程已增列風險管理事項，請將各隊報告之風險管理內容列入總隊會報紀錄內，並將相關風險管理報告事項轉達利害關係人(學生)知悉。
- 十四、99 學年第 1 學期寢室分配已規劃完成，請 75 期 1 隊、75 期 2 隊及 77 期 1 隊於 6 月 29、30 日完成隊部、寢室搬遷。
- 十五、6 月 4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至 12 時，將於中正堂播放「眼淚」電影，請未參加校務會議之學生前往觀看。
- 十六、6 月 5 日(星期六)為本學期體技期末晉級賽，6 月 4 日(星期五)下午依例放假，當日 23 時收假。請實習幹部於收假時段在校門口督導，特別注意學生是否有飲酒。6 月 9 日(星期三)晚間為團體決賽，內政部部長將於下午蒞校指導並主持比賽，請當週總隊值星(78 期 1 隊)妥善規劃相關事宜。
- 十七、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已決標，全年費用為 750 元，預訂於 9 月開始收繳；除四年制和外籍生有部分補助外，研究所一般生得依意願全額自費加保。
- 十八、學生實習總隊幹部已完成交接，由卸任實習幹部所製作之作業流程、表格及注意事項等整理完善，送交新任實習幹部繼續運作發展，並請將這些重要文件彙整置於總隊檔案室留存，俾利日後參考。
- 十九、隊職官與實習幹部應扮演學生典範，其寢室內務整理及工作差勤狀況皆應自我要求。
- 二十、暑假學生實習籌備會議相關決議事項如下：
  - (一) 實習學生在實習期間應住宿於實習機關或本校指定之處所，不得任意外宿；台北市(縣)未獲實習單位提供住宿之學生，統一住宿

於台灣警察專科學校，由本總隊派員前往警專協助生活管理。

(二) 7月2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實習學生應抵達各單位報到。原則上於7月1日(星期四)中午實習講習結束後，各隊確認環境內務整潔後放假。

二十一、5月25日(星期二)14至16時，於世界警察博物館國際會議廳將播放「眼淚」影片，請同仁踴躍參加，參與同仁將核予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二十二、北京公安大學將於5月24日至29日由該校校長率團蒞校參訪並進行學術研討與交流活動，此為兩校建立交流平台之開端，意義重大。此外，5月29、30日亦將於本校舉辦「2010TASPAA兩岸四地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研討會」，請各隊加強要求學生29、30日之假日內務，並請學生於此二日內在校園內一律著制服。

玖、散會

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總隊會報列管事項一覽表

| 編號 | 列管事項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負責單位<br>(人員) | 執行情形 | 會議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列管狀態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 | 妥善分配各類<br>資源回收及垃圾<br>置放之區塊 | 76 期 2 隊     |      | 99.05.19<br>98-2 第 6 次<br>總隊會報 | 建議新增<br>列管 |
| 2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以下空白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3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4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5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